

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 105 學年度下學期國中技藝教育班一開班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1.教育部八十四年四月廿八日台(84)技字第0一九三二二號函修正「八十四學度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班實施計畫」。
- 2.國中技藝教育合作班課程綱要。
- 3.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班參考手冊。
- 4.本校實習處合作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班職業科目教學實施辦法。

二、開辦職群與學校：

- 1.電機電子職群：秀林(週四5-7節)，共1班。
- 2.觀光餐飲職群：宜昌、吉安、平和(週三5-7節)、新城(週五5-7節)，共4班。
- 3.商業管理職群：新城(週五5-7節)，共1班。

三、國中技藝教育目標：

- 1.習得專業基本知識及實用技能。
- 2.養成學生敬業、負責、勤奮、合作之良好職業道德。

四、職群教育目標：

- 1.習得基本技術及基礎專業之知識與技能。
- 2.藉由各類課程：電子電機、商業管理、設計、餐旅職群各項基本技能領域，發掘學生之興趣，以激發學生潛能。

五、辦理期間：105年2月17日至105年6月1日。

六、教學科目內容及任課老師：

職群技能領域	主題名稱	任課教師
電機電子群	電子類	楊博哲、張瑞昌、林昌民
	電機類	
	資訊類	
商業管理職群	文書處理、產品行銷實務、門市銷售實務	徐麗玲、朱志騰、周惠瓊、張振原
餐旅職群	烘焙、中餐、飲料調製 餐服、會場佈置	江東容、連凱麗、賴清潭

七、導師及平時工作：

(一)各班導師：

星期	國中(職群)	導師	備註
三	宜昌(餐旅)	傅秋容	
三	吉安(餐旅)	阮經緯	
三	平和(餐旅)	蕭靖揚	

四	秀林(電機電子)	楊旻霖	
五	新城(餐旅)	阮經緯	
	新城(商管)	游建樺	

(二)導師平時工作：

- 1.上放學到川堂迎接學生至學校，並和國中帶隊老師清點學生人數，簽名為憑。
- 2.學生到校後的生活管理，比照本校學生生活管理規定。
- 3.學生到校後，若臨時請假，請和原國中輔導室聯絡，請原國中派員到校接回該生。
- 4.學生偶發事件的處理。
- 5.學生一般性的生活輔導。

八、任課教師注意事項：

- 1.準時上下課，上課老師請提前到上課地點，放學時請隨同導師送至川堂。
- 2.請老師能課前充份準備，以利教學。
- 3.若遇學生管教問題，請能和導師聯絡。
- 4.上課確實點名，隨時掌握學生動向。
- 5.成績考查。
- 6.其他。

九、課程進度表(如附件)

十、加強技藝教育學生之學習輔導。

執 行 項 目	實 施 時 間
活潑之教學提昇學生學習動機、興趣。	經常辦理
學生之起點行為，安排適當之教材，給予學生成功學習之機會。	經常辦理
指導學生有效的學習方式與態度。	經常辦理
提供技能檢定、升學、就業資訊，提昇學生求學意願。	經常辦理
紀錄學生學習情況，適時提供給國中，俾便加強輔導。	經常辦理
舉辦成果發表。	依時程辦理
表揚表現優異學生。	經常辦理
辦理結業式，頒發結業證書。	五月

十一、經費：本項計畫由國中技藝教育學程經費核支。

十二、本計畫經陳 校長核可後，依計畫實施，修改亦同。